

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SMXSZY-2025-10)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三门峡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75 万元, 招标人为三门峡市中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 详见磋商文件中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2.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制造或经销本次项目的合法资格;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4 供应商应提供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提供承诺函, 格式自拟);

2.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 (1) 资格证明材料 (文件) 应附于响应文件中并签章。供应商对资格证明文件真实性有效合规承担责任, 提供虚假材料的为无效投标并将进一步追究其责任。



(2) 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开标后，将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文件）进行资格审核，未按要求逐一提供、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供应商应自负其风险费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07 月 21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7 月 2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 B 区 5 楼医院办公室 0 元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 B 区 5 楼 1 号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7 月 31 日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 B 区 5 楼 1 号会议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项目名称：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采购项目。

1.2 项目编号：SMXSZY-2025-10。

1.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4 采购内容：餐厅后厨安装消防设施 2 套，具体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5 预算价（最高限价）：1.75 万元。

1.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1.7 合同履行期限：1 年。

1.8 交货期：签订合同后 10 日历天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1.9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10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合格标准要求，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11 质保期：1 年。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2.1 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2.2 具有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制造或经销本次项目的合法资格；

2.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4 供应商应提供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关于“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关于“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关于“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2.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1）资格证明材料（文件）应附于响应文件中并签章。供应商对资格证明文件真实性有效合规承担责任，提供虚假材料的为无效投标并将进一步追究其责任。

（2）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开标后，将由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文件）进行资格审核，未按要求逐一提供、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为无效投标，供应商应自负其风险费用。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5年7月21日至2025年7月23日17时止（国家规定上班时间）

3.2 磋商文件获取地点：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B区5楼医院办公室；

四、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磋商）时间、地点

4.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磋商）时间：2025年7月31日9:00；

4.2 响应文件递交（磋商）地点：三门峡市中医院新院区B区5楼1号会议室；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三门峡市中医院

地址：三门峡市经一路西、建设路北

联系人（联系电话）：陈老师（13703810322）

2025年7月21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三门峡市中医院纪检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三门峡市中医院

地 址：三门峡市经一路西、建设路北



联系人：陈保全

电话：13703810322

电子邮件：smxszyy@126.com

招标代理机构：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朱文辉（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